

臺北市立麗山高中 學務週報

第五、六週 111年03月07日至03月18日

一、請尚未繳交學費跟高二教育旅行費的同學，持現金至總務處出納組繳納。

二、交通安全宣導：近期接獲民眾反映本校同學交通違規行為：1. 穿越馬路時，未依行人號誌通行。2. 未依規定走行人穿越道，違規跨越車道。提醒同學過馬路請依規定走行人穿越道(斑馬線)，並依行人號誌通行。轄區員警將加強取締違規行為，請同學遵守交通法規，以免觸法！



三、防詐騙宣導

請同學務必留意：詐騙集團最常使用的詐騙手法，就是虛擬貨幣投資，先透過臉書、YouTube等社交網路，打著「高獲利」、「防疫在家賺錢」等標語，吸引被害人投資，從小額開始，會給獲利當甜頭，被害人越投資越多，等到想把錢領回來，對方就會要求先扣稅，或繳保證金，再把投資網站無預警關閉，讓被害人血本無歸。

四、菸(煙)害防制宣導

目前已知電子煙油主要成分為丙二醇、甘油，亦可能含尼古丁，並至少約有1萬5,000種調味物質被用於製造電子煙油。其中，丙二醇、甘油在加熱霧化所產生的毒性物質及部分調味物質證實有害健康，且業者也以各種調味物質吸引年輕人使用。接觸煙油(像是喝到、碰到眼睛及皮膚)會對健康造成不利影響，甚至會致死。

五、放學後關閉教學區時間為下午6點，請同學放學後盡速離校返家，勿逗留在校區內。若是專題須留校實驗或做報告，請填寫專題課後留校申請單，經家長與指導老師簽名同意後，送至教務處核准。若是發現同學違規屢勸不聽，將處以愛校一次處罰。社團申請課後活動超過六點依然在校，將依社團評鑑辦法規定，給予扣點之處分。

六、110學年度第一學期公服卡已登載完成，可上校務系統查詢。說明如下：

- (一)紙本卡片已放置班櫃，如有欄位缺漏(如認證單位未核章、服務單位、事項不清楚等)，煩請補正後持公服卡至學務處活動組補登。如有錯誤需更正者亦同。
- (二)請同學把握時效修習，避免累積至寒暑假時才開始找公共服務的場所。每學期區間明確，第一學期為8月1日至翌年1月31日，第二學期為2月1日至7月31日，服務時數僅能依服務日期登錄於當學期，無法歸算至其他學期。但修習時數超過8小時者，仍會核實登錄。
- (三)另外提醒，於校務系統登載的服務時數並不會連動到「臺北市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」，歷程檔案資料需同學自行新增。

每週佳句

人生如高空走索，應專心一意往前看、向前走，不要回頭空懊惱。

Life is like , walking on a tightrope., Walk straight ahead and, concentrate on , what' s in front of us;, to keep looking back, does us no good.